证券代码：300249　　证券简称：依米康　　公告编号：2026-060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7,314,218.59	94.87%	1,556,168,047.12	4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963,135.81	48.95%	39,955,767.98	4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975,348.22	49.25%	35,025,454.71	3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5,451,892.95	-11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4	43.25%	0.0891	41.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4	43.25%	0.0891	4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	-1.03%	8.47%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70,356,448.81	1,834,099,426.89	6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70,252,090.27	304,523,239.74	120.1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913.34	-83,790.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3,935.02	973,287.95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044.44	25,044.44	系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888,199.00	4,977,97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752.32	-228,931.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3,229.85	733,270.91	
合计	4,987,787.59	4,930,313.2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3,205,750.98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先进制造业进项加计抵减	2,399,712.12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递延收益转入	60,000.03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按照收益年限进行摊销
合计	5,665,463.13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000,000.00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购入结构性存款所致
应收票据	33,977,070.76	14,323,339.19	137.21%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及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238,434,380.48	703,701,453.25	75.99%	主要系本期精密温控设备业务收入增加，相应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13,132.00	17,372,285.02	-96.47%	主要系本期背书转让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预付款项	12,443,272.13	5,685,054.32	118.88%	主要系本期预付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331,830.64	36,958,357.39	-36.87%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华西特钢债务重组1,000万元款项，及收到转让川西数据股权640.34万元款项所致
存货	628,869,851.10	315,352,324.51	99.42%	主要系本期精密温控设备业务备货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7,287,359.94	2,904,527.83	150.90%	主要系本期合同质保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9,640,619.37	30,928,390.16	60.50%	主要系本期待认证进项税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06,820,335.52	81,300,789.96	31.39%	主要系本期算力基础设施温控产品研发测试平台项目设备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024,753.47	24,210,512.63	-95.77%	主要系本期算力基础设施温控产品研发测试平台项目设备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18,238,048.61	7,376,149.44	147.26%	主要系本期新增厂区租赁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656,355.78	29,548,746.11	88.35%	主要系本期一年期以上的合同资产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544,472,780.09	219,177,265.19	148.42%	主要系本期以票据结算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990,031,972.51	649,520,127.82	52.43%	主要系报告期内未结算的材料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66,184,548.23	119,506,919.16	39.06%	主要系本期预收项目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548,239.22	21,810,005.81	-42.47%	主要系本期支付年终绩效及提成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728,362.21	19,009,866.18	156.3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8,884,488.16	59,460,915.15	32.67%	主要系本期已背书未到期票据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2,639,995.08	4,949,013.70	155.40%	主要系本期新增厂区租赁所致
预计负债	13,688,984.20	6,307,833.14	117.02%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计提的预计维修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35,707.29	1,106,422.42	147.26%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增加，相应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351,592,256.35	72,308,496.96	386.24%	主要系本期取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库存股	8,498,282.40	37,049,899.56	-77.06%	主要系员工持股计划届满解锁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1,556,168,047.12	1,063,811,833.65	46.28%	主要系本期精密温控设备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322,578,492.79	884,464,265.55	49.53%	主要系本期精密温控设备业务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53,865.51	101,181.91	-252.07%	主要系参股达州云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142,230.62	-20,259,665.85	-127.75%	主要是本期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13,314.80	-2,682,265.59	-213.66%	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029.00	-203,588.05	66.09%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434,963.89	1,692,707.15	-74.30%	主要系上期诉讼判决胜诉减少应付款项121.64万元所致
营业外支出	718,748.66	1,289,138.04	-44.25%	主要系本期报废固定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9,791,393.42	-1,266,406.81	-673.16%	主要系本期计提减值准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955,767.98	27,647,172.74	44.52%	主要系本期精密温控设备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3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菀	境内自然人	15.38%	70,504,500	52,878,375	质押	15,500,000
孙屹峥	境内自然人	5.33%	24,438,309	0	质押	8,500,00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80%	22,024,400	0	不适用	0
孙晶晶	境外自然人	3.93%	18,000,000	13,500,000	不适用	0
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安欣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6,9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7%	4,002,607	0	不适用	0
盛海军	境内自然人	0.53%	2,420,900	0	不适用	0
刘海娜	境内自然人	0.49%	2,251,700	0	不适用	0
何亚明	境内自然人	0.49%	2,227,8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开元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8%	1,729,107	1,729,107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孙屹峥	24,438,309	人民币普通股	24,438,309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2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24,400
张菀	17,626,125	人民币普通股	17,626,125
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安欣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00,000
孙晶晶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02,607	人民币普通股	4,002,607
盛海军	2,420,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0,900
刘海娜	2,251,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1,700
何亚明	2,22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7,800
王倩	1,65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孙屹峥、张菀为夫妻关系，孙晶晶为孙屹峥夫妇的女儿，孙屹峥、张菀、孙晶晶、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安欣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孙屹峥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438,309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0,0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4,438,309股。 2、股东盛海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2,420,900股，实际合计持有2,420,9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使用自有资金、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926.13万元；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商业承兑汇票、债权凭证、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部分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进行置换。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至040）。

（二）员工持股计划进展

2026年7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588,464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7月21日非交易过户至"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过户股份数量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360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股份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三）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6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续聘孙晶晶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同意聘任汤华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分管财务、法务及风控工作；同意聘任马建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服务及海外业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2026-045）。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解质情况

本报告期，孙屹峥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权质押、解质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孙屹峥先生累计质押10,680,000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3.70%，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3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2026-056、2026-058）。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张菀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孙晶晶女士、孙好好女士、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安欣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合计质押股份数26,18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1.60%，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71%。

（五）重大诉讼及进展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成都分行"）因债权人代位权纠纷，作为原告起诉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工程公司"），四川远盛洋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为第三人，并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成都中院"）申请财产保全。2026年8月，公司及智能工程公司账户合计被冻结资金16,966.31万元，其中，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一支行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资金被冻结16,500万元；智能工程公司被冻结账户10个，被冻结资金合计466.31万元。

开庭前，鉴于渤海银行成都分行将诉讼金额变更为11,421,658.72元，成都中院将本案移送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处理。公司及智能工程公司被冻结资金办理了保全解除手续，同时，智能工程公司在成都银行科技支行开立的账户资金被冻结11,421,658.72元，用以置换前期被冻结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8日、10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暨部分募集资金、子公司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关于重大诉讼进展暨所涉募集资金、子公司账户解除冻结及变更保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经公司财务查询确认，公司及智能工程公司于2026年8月因上述诉讼被冻结的资金16,966.31万元，已全部解除冻结。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176,063.98	186,903,731.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977,070.76	14,323,339.19
应收账款	1,238,434,380.48	703,701,453.25
应收款项融资	613,132.00	17,372,285.02
预付款项	12,443,272.13	5,685,054.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331,830.64	36,958,357.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8,869,851.10	315,352,324.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287,359.94	2,904,527.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51,312.65	1,051,312.65
其他流动资产	49,640,619.37	30,928,390.16
流动资产合计	2,402,824,893.05	1,315,180,775.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903,985.10	12,082,895.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453,926.55	10,944,382.61
固定资产	106,820,335.52	81,300,789.96
在建工程	1,024,753.47	24,210,512.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238,048.61	7,376,149.44
无形资产	289,890,216.98	290,542,716.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893,082.11	2,893,082.11
长期待摊费用	6,576,020.21	7,442,83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074,831.43	52,576,544.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656,355.78	29,548,746.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7,531,555.76	518,918,651.03
资产总计	2,970,356,448.81	1,834,099,426.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6,112,416.67	225,202,430.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4,472,780.09	219,177,265.19
应付账款	990,031,972.51	649,520,127.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6,184,548.23	119,506,919.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548,239.22	21,810,005.81
应交税费	5,985,386.33	8,301,377.17
其他应付款	62,687,486.90	56,470,525.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728,362.21	19,009,866.18
其他流动负债	78,884,488.16	59,460,915.15
流动负债合计	2,135,635,680.32	1,378,459,432.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5,850,000.00	128,938,2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39,995.08	4,949,013.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688,984.20	6,307,833.14
递延收益	1,686,666.31	1,746,666.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35,707.29	1,106,422.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601,352.88	143,048,185.60
负债合计	2,292,237,033.20	1,521,507,618.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8,425,700.00	440,487,9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1,592,256.35	72,308,496.96
减：库存股	8,498,282.40	37,049,899.5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282,946.78	29,282,946.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0,550,530.46	-200,506,298.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0,252,090.27	304,523,239.74
少数股东权益	7,867,325.34	8,068,569.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8,119,415.61	312,591,808.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70,356,448.81	1,834,099,426.89

法定代表人：张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华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华林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56,168,047.12	1,063,811,833.65
其中：营业收入	1,556,168,047.12	1,063,811,833.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77,821,534.30	1,023,442,899.24
其中：营业成本	1,322,578,492.79	884,464,265.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87,455.61	4,174,810.08
销售费用	41,903,822.96	39,981,243.47
管理费用	44,216,008.69	44,241,262.19
研发费用	48,607,918.31	37,398,326.23
财务费用	16,027,835.94	13,182,991.72
其中：利息费用	10,221,303.02	13,427,825.65
利息收入	114,833.22	455,623.15
加：其他收益	6,678,842.64	8,453,925.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865.51	101,18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909.95	101,181.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142,230.62	-20,259,665.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13,314.80	-2,682,265.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029.00	-203,588.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246,915.53	25,778,521.95
加：营业外收入	434,963.89	1,692,707.15
减：营业外支出	718,748.66	1,289,138.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963,130.76	26,182,091.06
减：所得税费用	-9,791,393.42	-1,266,406.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54,524.18	27,448,497.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54,524.18	27,448,497.8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55,767.98	27,647,172.7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243.80	-198,674.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754,524.18	27,448,497.8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955,767.98	27,647,172.7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243.80	-198,674.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91	0.06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91	0.0628

法定代表人：张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华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华林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7,249,698.65	1,164,425,113.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05,750.98	1,783,774.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38,034.77	18,431,33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093,484.40	1,184,640,227.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7,288,756.35	1,001,992,572.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486,334.78	135,105,30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68,930.37	18,580,788.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01,355.85	87,172,99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3,545,377.35	1,242,851,66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51,892.95	-58,211,437.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3,44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44.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50.00	88,004.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53,334.44	7,088,004.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70,562.21	12,171,777.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1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370,562.21	24,171,777.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17,227.77	-17,083,77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970,354.7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500,000.00	322,157,326.5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15,200.73	54,837,689.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385,555.44	376,995,015.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090,000.00	216,523,627.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22,357.26	10,825,044.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4,184.27	59,798,822.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626,541.53	287,147,495.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59,013.91	89,847,52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89,893.19	14,552,309.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296,825.11	122,289,75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686,718.30	136,842,068.06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6-041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

2、投资金额：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理财投资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额度有效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请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额度及方式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本次用于投资的资金均为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三）投资期限

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投资品种

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方式。

（五）授权事宜

在投资额度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王玉先生审批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操作。授权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审议程序

本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及资金需求产生影响。通过适度的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现金管理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及列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品种已限定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产品，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或存款类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已建立《委托理财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及子公司现金管理的审批权限及执行程序、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王玉先生审批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操作。授权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及资金需求产生影响。通过适度的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5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海互联"）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拟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和金融机构增持专项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拟增持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计划增持主体：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京海互联持有公司股份438,825,6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3%。

3.京海互联在本公告披露日前12个月内不存在已披露增持计划的情形。

4.京海互联在本公告披露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将综合考虑公司股票的内在价值、市场价格走势等因素，确保增持行为的合理性和公平性。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京海互联承诺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予以顺延，届时将及时披露是否顺延实施。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

6.本次增持非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和金融机构增持专项贷款。

8.本次拟增持股份锁定安排：除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限制外，本次增持股份不存在其他锁定安排。

9.相关承诺：京海互联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三、获得金融机构出具的贷款承诺函情况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已向京海互联出具《关于对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票增持专项贷款项目的承诺函》，渤海银行为京海互联本次增持公司股份提供专项贷款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9亿元，期限不超过3年。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京海互联出具的《关于增持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2.渤海银行出具的《关于对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票增持专项贷款项目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625　　证券简称：三雄极光　　公告编号：2026-040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6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6年10月26日，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1）于2026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101　　证券简称：振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6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6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89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3,400,0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2,621,627股后的290,778,3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5000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10,177,243.0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335439元/股。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了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拟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5000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及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6年度中期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3,400,0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2,621,627股后的290,778,3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5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315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7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5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11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11月4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11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11月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调整相关参数

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26年度中期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10,177,243.06元=290,778,373股×0.350000元/股。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以0.0335439元/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0.0335439元/股=10,177,243.06元÷303,400,000股）。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6年度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335439元/股。

七、咨询方法

咨询机构：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

咨询联系人：沈一涛

咨询电话：021-50770196/021-50779159

传真电话：021-50770183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奥特佳　　证券代码：002239　　公告编号：2026-056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10月23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振坤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参会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